

新聞稿

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(聯通)與中國網通集團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網通）透過網通在香港《公司條例》第166條之下的協議安排方式而進行的建議合併 2008年6月13日

聯通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的以下有關聯通股份交易的披露：

聯通股份的交易詳情：

有關普通股股份交易的交易詳情

交易方	日期	買/賣	股份數目	單價 (港元)	交易後結餘 及佔所屬類別的 百分比
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. Ltd (註1)	2008年6月12 日	買	50,000	14.18	404,000 (0.00%)

完

備註：

1. 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. Ltd 是 Citigroup Inc 的聯屬公司， 並與網通有關連。